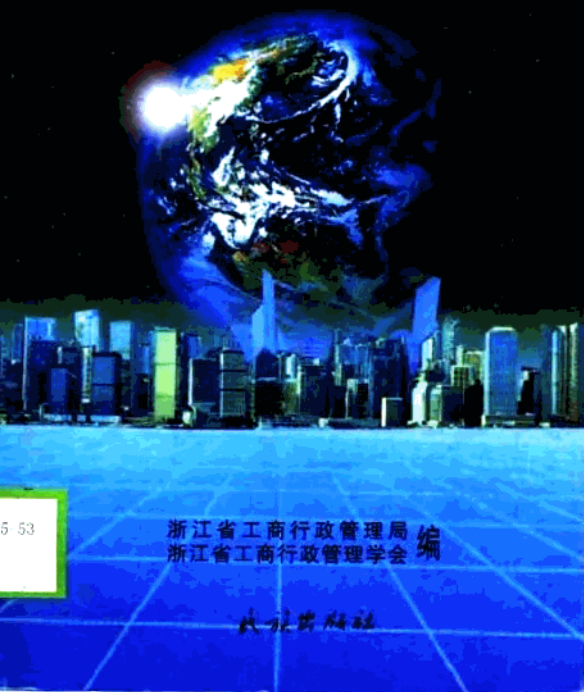


私营经济与浙江经济发展



5 53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编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浙江人民出版社

顾 问 金连庆
主 编 金德水
副 主 编 程炳卿 蓝蔚青 俞观山
执 行 主 编 石奎国
执行副主编 诸永东 何贵华

序

1998年9月,省工商局、省社科院、省社科联、省工商学会、省私营企业协会在杭州联合召开了《浙江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研讨会》,有关领导、专家、学者以及省、市、县工商局、私营企业的代表共50余人到会参加了研讨。与会代表以党的十五大精神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多角度地回顾总结了我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历史过程和成功经验,讨论了未来浙江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战略、指导原则和政策导向。这对于促进我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战略转变,谋求在大提高中实现大发展,推动我省国民经济再上一个新台阶有着积极的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发表以后,省委、省政府从浙江实际出发,尊重实践,尊重人民群众的创造精神,积极引导,大力扶持,在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过程中,把个体私营经济作为我省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点来抓,从而使全省个体私营经济取得了长足发展。1998年,全省个体私营经济实现产值4,800亿元(相当于全省工业总产值的42.5%);实现销售额或营业收入3,035亿元,上缴国家工商税收65.71亿元;生产出口产品的个体私营企业达2,890家,出口交货值达102.92亿元;个体私营经济

已在全省整个国民经济中处于“三分天下有其一”的重要地位。个体私营经济的蓬勃发展,有效地推进了我省所有制结构和产业结构的调整,活跃了市场,繁荣了城乡经济,吸纳了大量社会劳动力,增加了国家财政收入,加快了广大农村脱贫致富的进程,并为农村两个文明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党的十五大把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并强调指出,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这对个体私营经济起步较早并获得较大发展的浙江来说,是一次重要的历史性机遇。但是,我们也应该清醒地看到,目前我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中还存在着不少问题,面临着严峻的挑战。比较突出的是:地区间发展不平衡,个体私营企业整体素质不高,管理方式比较落后,产业层次大多较低,产品技术含量普遍不高,市场竞争力不强,发展环境需进一步改善,等等。解决这些问题,迫切需要我们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下决心从过去单纯注重量的扩张,转向量与质的并重,在质的提高中求发展;从过去不同程度的自发盲目发展,转向在政策引导和依法管理基础上的有序健康发展,努力开创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新局面。

值此论文集编纂出版之际,我衷心感谢各位领导、专家、学者及参加本次研讨会的代表,为我省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出谋划策。同时我也希望各位能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我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共同推动我省个体私营经济迈上一个新台阶,为浙江提前基本实现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学会会长

金德水

1999年3月

目 次

解放思想 促进浙江个体私营经济的更大发展·····	沈祖伦 (1)
私营企业面临历史性机遇和时代性挑战·····	吴振坤 (9)
对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的几点思考·····	曲德森 (25)
实现发展战略转变 更创个体私营经济优势·····	程炳卿 (32)
浅谈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的模式·····	王林昌 (43)
更新非公有制经济观念的认识·····	孔祥有 单 东 (49)
中小个体私营企业跨世纪发展的几个问题·····	赵国柱 (58)
关于浙江个体私营经济今后五年发展规划的思考 ·····	俞观山 何贵华 (64)
论中国企业家创新动机的升华·····	罗卫东 (74)
简析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的法律定位·····	燕 广 (92)
私营企业发展中的交易费用分析·····	金明路 柯荣柱 (99)
提高认识 加强管理 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健康发展 ·····	张英祥 (109)
知识经济和私营企业·····	陈忠良 (118)
论改革开放以来浙江的私营经济·····	解力平 (128)
浙江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与市场发育关系的探讨·····	何樟勇 (144)
简论个体私营企业跨世纪发展的环境及策略·····	盛世豪 (151)
努力营造有利于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新环境 ·····	上虞市人民政府 (154)
充分发挥工商职能作用 推动块状经济健康发展 ·····	诸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61)
进一步发展鄞县个体私营经济的设想 ·····	

..... 鄞县工商行政管理局(166)	
世纪之交慈溪市 2000 年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规划	
..... 慈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173)	
果断决策 随市经营	浙江中义集团公司(178)
浅谈浙江、杭州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新思路 ...	诸永东(186)
扶持中小企业走出国门 实现外贸出口新的飞跃	
.....	沈光明(195)
浙江个体私营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调查和建议	刘国计(201)
建立行业协会是推动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有效途径	
.....	张京华(209)
杭州市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问题及对策	毛国锋(215)
温州个体私营经济的调查与思考	黄久泉(223)
试论个体私营经济与块状经济发展的内在联系及前景	
.....	龚 青(228)
充分认识湖州市情 支持发展块状经济	孙宁国(233)
转变经营管理方式是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的	
必由之路	肖剑文(238)
浅议再创永康个体私营经济新优势	胡联章(242)
精心培育个体私营经济之花	邓超兴 方绍庆 严益民(249)
浅谈加快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应把握的几个问题	张兴安(254)
关于优化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环境的几点思考	
.....	曹吉民 王 军(258)
浅析宁波市江东区非公有制经济的主要特点及发展障碍 ...	
.....	许苏甬(263)
加快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几点建议	周钦来(267)
舟山市支持个体私营经济参与再就业工程	韩万荣(273)
鹿城区如何解决个体私营经济滑坡问题	
.....	何包叶 郭瑞多(276)

对加强萧山市个体私营经济思想政治工作的建议	司马迪平(280)
浙江个体私营经济跨世纪发展战略研讨会总结	金明路(284)
后记	(290)

解放思想 促进浙江个体 私营经济的更大发展

沈祖伦

党的十五大明确指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这些重要论断扫除了非公有制经济前进道路上的障碍，为个体、私营经济带来了难得的历史发展机遇。现在，我们正在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在这个时候，大家来共同研讨如何推进我省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很有必要，也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个体私营经济在我省经济发展中显示了巨大的积极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经济发展的实践说明，个体私营经济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具有十分明显的积极作用。个体私营企业在经营机制上有很强的优势，有很强的市场适应能力和价值增值能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在我国人口众多而人均资源相对贫乏的情况下，尤其有利于发挥人力资源优势，从劳动力与最简单的生产资料结合开始，进行原始积累，有利于依靠和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开发各种资源，加快社会资本的积累和经济社会的发展。

回顾二十年来，浙江的经济发展较早地走上了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道路。我们对全省资源配置大方向的选择，有两次比较成功。一次是80年代初，农村普遍推行家庭承包制以后，我省面临工业化的重大课题。那时，全国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国

家对浙江的工业投资很少。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没有热衷于追求国有工业特别是大型工业企业的发展而是着重发展乡镇工业和中小企业。实践证明,这一选择是正确的。现在,浙江的乡镇工业总量在全国名列前茅。可以说,没有乡镇企业的发展,就没有浙江经济的今天。

另一次对全省资源配置大方向的选择,是重视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发展乡镇企业,我们先是走乡办、村办、户办、联户办“几个轮子一齐转”的路子,强调浙东北和浙西南各自因地制宜。一部分经济不发达、土地资源稀少的地方发展集体经济条件很困难,那就先走着重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路。90年代初我省提出更放手地发展个体私营经济,要求大部分地方把发展个体私营经济作为主要经济增长点。这就促使各地领导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各种生产要素的配置有意识地向个体私营经济倾斜,形成全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新局面。

浙江的乡镇工业在全省工业总量中占80%以上,而乡镇工业中个体私营工业占近60%。今年乡镇集体工业发展总体状况不好,而个体私营工业以远高于集体工业的速度增长。显然,没有90年代个体私营企业的快速发展,全省乡镇企业就不能保持现有的发展势头,我省工业也不会有今天的增长,流通也不会像今天这样活跃。

二、解放思想、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在我省有更大的发展

我们应该抓住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这个有利时机,进一步解放思想,克服人们思想上的种种疑虑,促进个体私营经济的更大发展。

进一步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主要障碍,还是在人们的思想观念上,包括领导思想、舆论环境和个体私营企业主自身观念上的障碍。十五大报告说:“一切符合‘三个有利于’的所有制形式都可以而且应该为社会主义服务。”“三个有利于”是判断一切政策是非成

败的根本标准,也是最高的标准。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中有一段话,他说:“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实践中,我们党的政策、理论中的各项原理、原则,都必须与“三个有利于”的标准相统一,而不应该相矛盾。不应该有高于或违背“三个有利于”标准的其他标准。

一些人担心个体私营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会影响公有制的主体地位。现在,浙江个体私营工业的生产总量占全省工业生产总量已近50%,流通领域中个体私营企业所占经营额的比重更大,据此有人以为,我省公私经济的关系已经达到“警戒水位”,这种担心其实是多余的。按照十五大报告,“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主要体现在:公有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占优势;国有经济控制国家经济命脉,对经济发展起主导作用。这是就全国而言,有的地方、有的产业可以有所差别。公有资产占优势,要有量的优势,更要注重质的提高。国有经济起主导作用,主要体现在控制力上”。这就是说,公有制为主体、国有经济起主导作用,必须就整个国家来说,因为主要的宏观调控层次(包括调控杠杆和物质力量)在中央不在地方,所以不能只从局部看问题。我省国有经济在工业、流通领域的比重较低,但金融、邮电、通讯、电网、铁路及能源、原材料工业都在国家手中,国有经济仍然对整个经济保持着控制力。这个事实即是明证。

我们要充分估计到,社会主义政权的力量对于保证公有制主体地位的极大作用。我国《宪法》规定:“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和山岭、草原、荒地、滩涂除外。”“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法律规定属于国

家所有的以外,属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也属于集体所有。国家为了公共利益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土地实行征用。”这些属于国家和集体的资源,经过开发或作为生产要素投入社会经济活动后,即转化为国家、集体现实的财富。而且由于科技进步的开发能力提高以及由于经济环境改善促使资源增值,国家、集体将不断地从资源的转化中得到更多的财富。国家运用法制的力量,还有财政的力量等,从多方面保证国有经济掌握国家经济命脉,坚持公有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的优势地位。所以,只要党和政府克服腐败,保持廉洁,通过改革采取能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制实现形式,就一定能保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那种对公有制主体地位的悲观论点是没有根据的。

还要看到,公有经济与私有经济不是绝对对立、此消彼长的关系。公有经济与私有经济是相互转化、相互促进的。在我国,这种转化将更有利于人民群众和社会主义。人们习惯从公私企业各自所占的生产经营总额或资产总量看公私经济的关系。其实,企业只是财富增长和积聚的一种方式,公有经济包括全部公有财富及其经营和收益,私有经济包括全部私有财富及其经营和收益。从大范围看公私经济之间的关系,我们可以看到,改革开放至今,城乡居民私有财产的积累,形成了数万亿储蓄和巨额私人投资,这是哪里来的?这当然是改革开放调动了人的积极性,是人民群众辛勤劳动的积累。但必须承认,它离不开公有经济提供的服务,更离不开国民收入分配对个人的倾斜。就是说,其中一部分是公有经济转化的。在此同时,居民收入的增加带来消费的增加和私人投资的发展,国家通过对居民消费和私人投资收益的征税,反过来使个人收入部分转化为国家财政收入。国家又凭借财政的力量,支持公有经济特别是国有经济的发展。还有,城乡居民的银行存款作为借贷资本,实行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作为资本所有者的个人只得到利息,经营权交给银行,用于支持国家建设和使银行得到可

观的利润,进而转化为国家收入。个人作为证券投资者,购买股票、债券,而这些股票、债券大都是国家控股企业发行的,这部分私有经济就为公有经济所用。此外,私有经济对于增加就业、稳定社会的贡献,减少国家保障人民最低生活水平的支出,以及私营企业和个人对社会公益事业的资助,也都是由私有转化为公有。总之,在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情况下,公有经济与私有经济形成了彼此促进、良性循环的格局。

个体私营经济在我国发展的总趋势,是逐步社会化,而不是私有化。我省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轨迹证明,一般从家庭经营工商业开始,逐步扩大为合伙经营和不规范的股份经济(包括所谓股份合作制),进而走规范的股份经济之路。现在已有大量的个体私营经济逐渐转为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转为股份有限公司,另有一部分转为兼有公有私有经济成分的混合经济。还有一个重要的趋势,就是多种社会保险和公益基金的迅速发展,这是有很大发展前景的所有制形式。这些不同程度的社会化趋向,对于克服私人占有与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和与社会公共利益的矛盾,无疑是十分有利的。

三、努力构造一种鼓励引导机制,使个体私营经济更好地为社会主义服务

我很赞赏一种观点,就是公有经济要防止非法的公有私用,私有经济要鼓励引导私有公用。这里只说鼓励引导私有公用的问题,也就是说要尽可能地把私有经济用来为社会主义服务。

个体私营经济在发挥其积极作用的同时,也显现出某些消极的现象。为了克服这些消极现象,我们在法律和行政法规上已经有许多相应的规定。有关部门对个体私营企业要依法加强监督、管理和引导,严格执法,使之做到守法经营,照章纳税。并且随着私营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有关的法律法规将会更加健全。

然而,单纯依靠法制的作用还不够,必须努力从多方面构造一

种鼓励引导的机制。例如：

居民收入悬殊的现象逐步突出起来，这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是不可避免的。我们只能禁止非法的收入，而不能限制合法的收入。对来自合法收入的私有财富，要通过鼓励引导，用之于社会，用之于人民。如鼓励私营企业主把所得的剩余更多地用于扩大再生产而不是大量用于奢侈性消费；拓宽私有财富投向公共事业的渠道；鼓励个体私营企业参与公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等。这些问题都需要研究。

私营经济既然存在雇工制度和对剩余价值的无偿占有，那么劳资矛盾是客观存在。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劳资之间的利益关系应该而且可以得到更好的协调处理，但这需要有若干实际措施。

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这些年我们对个体私营企业主的思想政治教育很有成效，个体私营企业主由中间涌现了一批先进代表人物。今后我们应该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

如何更好地发挥个体劳动者协会、私营企业协会和工商联等社会团体的作用，使之真正成为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企业自我管理的组织？

还有其他一些方面的问题。

总之，我们对上层建设与经济基础之间的关系，对生产关系内部所有制形式与相互关系、分配形式之间的关系，要有全面的辩证的认识。不要低估上层建筑的反作用和相互关系，不要低估分配形式对所有制形式的影响。可以相信，随着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我们将能逐步形成一种健全的鼓励引导机制，使个体私营经济更好地为社会主义服务，使消极因素尽可能转化为积极因素。

四、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调查研究

这个问题还是在党的十五大之前，由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胡绳同志提出来的。胡绳同志说，马克思在考虑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不通过资本主义生

产的一切可怕的波折”，也就是不经过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时，认为这种国家不经历一些过渡阶段，不能保证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发展，不能享受资本主义的一切肯定的成果，是不可能径直走向社会主义胜利和成熟的。这是马克思的一个很重要的观点。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建设的成功和失败，由此提供的正面和反面的经验，证实了这个观点的科学性。我提出要维护这个观点。社会主义国家不是在一块空地上建立新的大厦，它必须继承资本主义社会所创造的巨大的生产力，充分利用资本主义社会的科学、技术和组织社会化大生产的手段、方法，吸取资本主义全部对社会主义有益的文化。在经济落后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个任务显得更加艰巨。邓小平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是对马克思有关社会主义的科学思想十分出色的继承和发展。正是依靠这个理论的指导，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一些国家的社会主义事业遭到失败，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忽视马克思这个思想的极其重要的指导意义，没有把这个思想与本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制订出合适的方针政策，为发展生产力做出巨大的努力，是重要原因之一。过去我们对所谓搞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批判，其中有许多是是非不清的。一个带根本性的问题是：在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搞革命，应当如何对待资本主义。我们党在这个问题上，也经历了曲折的认识过程和实践过程。胡绳同志还说龚育之同志在 1996 年 7 月全国党史系统主任会议上谈到他对党的七大的研究，谈到毛泽东在六届七中全会的内部讲话中着重讲了新民主主义建设时期资本主义的发展问题。毛泽东指出，《论联合政府》这个报告与《新民主主义论》所不同的，就是“确定了需要资本主义的广大发展”，认为“资本主义的广大发展在新民主主义政权不是无害有益的”。龚育之同志还谈到党的八大后不久，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都讲过，“可以消灭了资本主义，再搞资本主义”。胡绳同志以为这些对于了解和吸取历史经验与智慧，联

系思考新时期的新政策,很有益处。

胡绳同志还讲过,如果说,半个世纪前毛泽东在七大时就指出,在新民主主义政权下不怕资本主义的广大发展,那么,在今天强大的社会主义政权和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条件下,为什么要害怕私营经济的适度发展呢?我们现在(社会主义的力量和私营经济的情况)两者都与过去有很大的变化。问题是要了解这些变化。他还说自己在全国政协八届四次会议工商联小组会上有个发言,谈的就是要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的理论研究。他提出,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为什么要有私营经济和其他非公有制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它们是什么性质,与旧中国的这类经济有何不同?我们要运用马克思主义原理来进行研究,不是教条主义地搬用本本,不是简单地套用历史经验,而是严格地从实际出发,对实际情况作深入的调查和分析。应当相信,我们社会主义的国家政权,既有胆识利用资本主义,又有能力管理资本主义。经过切实的努力,我们一定能够把非公有制经济的引导、监督、管理工作做好,充分发挥它们“三个有利于”的积极作用,抵御和克服它们的消极作用。同时,使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更加发展壮大。这也是我们中国共产党对于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发展的一个贡献。

学习十五大精神,结合思考胡绳同志的上述观点,我觉得对于加深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认识,加深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许多有别于传统观念的新政策的理解,很有好处。同时也深感加强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的调查研究,很有必要。

(作者:全国政协常委、浙江省原省长)

私营企业面临历史性机遇和时代性挑战

吴振坤

一、历史性机遇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改革开放的展开,人们的思想逐步得到解放,党的政策逐步放宽,个体经济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进入80年代以后,在个体经济逐步发展的基础上,开始出现了雇工现象。进入1983年以后,雇工现象日益增多。当时,国家对雇工问题实行“三不一看”(不宜提倡,不要公开宣传,不要急于取缔,看一看)的政策。

1981年公布的《国务院关于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指出:个体经济一般是个人经营或家庭经营;必要时,经过工商管理部门批准,可以请一到两个帮手;技术较强或者有特殊技艺的可以带两三个最多不超五个徒弟。后来变成个体户最多可雇工7人。这个政策突破了社会主义不准雇工的传统观念,实际上起到了鼓励私营经济发展的作用。因此,在1986年以前的几年里,对各地出现的大量雇工现象,并没有给予否定,而是采取“三不一看”的政策。正是根据我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状况和劳动就业的需要,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在党的政策逐步放宽的条件下,私营经济在逐步恢复和发展中,大体经历了三大阶段:

第一,缓慢起步阶段——1987年至1991年。

1987年初,中共中央在《关于把农村改革引向深入》的文件中,首先肯定了私营经济存在的必要性及其积极作用。1987年10

月在党的十三大报告中更加明确地指出：“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实行多种经济成分的长期并存”。要鼓励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发展。报告对私营经济作了理论上的分析，提出：“私营经济是存在雇佣劳动关系的经济成分”。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私营经济的一定程度的发展，有利于促进生产，活跃市场，扩大就业，更好地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需要，是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报告强调，“必须尽快制定私营经济的有关政策和法律，保护它们的合法权益”。1988年4月12日，全国七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了宪法修正案，宪法第十一条增加规定：国家允许私营经济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存在和发展。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国家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对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从此，私营经济在国家根本大法——宪法中有了合法的地位。1988年6月，国务院根据党的十三大报告和宪法的有关规定，制订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从此，私营经济的发展被纳入了法制轨道。

1987年以前，私营经济虽然已开始发展，但全国只有几万户。经过1987年、1988年和1989年三年的发展，私营企业户数达到90,581户，雇工人数达160万人，又经过1990年1991年两年的发展，企业户数达107,843户，雇工达180万人。

在1987年至1991年这个历史阶段，私营经济所获得的历史性机遇主要是它们在我国资本主义已经绝了“种”的条件下又得以再生，并开始了原始积累阶段。

第二，迅速致富阶段——1992年至1996年。

1992年政治上发生了两件大事：一是年初邓小平发表了南方谈话；二是同年10月召开了党的十四大。这两件大事对1992年及其以后我国经济形势产生了重大影响。经济环境 and 经济政策都比较宽松；市场经济刚刚提出，大量的市场规范尚未建立，改革的各项环节和政策措施还没有配套；特别是发生了炒房地产、炒股